

6568

宏觀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公司地址：新竹縣竹北市成功十二街28號8樓
公司電話：(03)550-6258

合併財務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三、 會計師核閱報告	3-4
四、 合併資產負債表	5-6
五、 合併綜合損益表	7
六、 合併權益變動表	8
七、 合併現金流量表	9
八、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0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0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0 - 14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4 - 16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6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7 - 28
(七) 關係人交易	28
(八) 質押之資產	28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29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29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29
(十二) 其他	29 - 33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資訊	34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34
3.大陸投資資訊	34
(十四) 部門資訊	34

宏觀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會計師核閱報告

宏觀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宏觀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五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除下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3 所述，列入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其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該等子公司民國一〇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五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 8,404 千元及 8,477 千元，分別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0.61%及 0.85%，負債總額分別為 304 千元及 28 千元，分別占合併負債總額之 0.12%及 0.01%，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總額分別為(2,133)千元及(1,828)千元，分別占合併綜合損益總額之(4.20)%及(2.79)%。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十三所揭露前述子公司相關資訊亦未經會計師核閱。

(續下頁)

(承上頁)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上段所述該等子公司之財務報表及相關資訊倘經會計師核閱，對合併財務報表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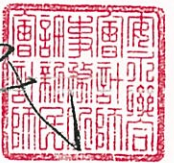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96)金管證(六)第 02720 號

(97)金管證(六)第 37690 號

許新民

許新民



會計師：

郭紹彬

郭紹彬



中華民國 一〇六 年 五 月 四 日

宏觀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臺幣千元

資 產			一〇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代碼	會 計 項 目	附 註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1及十二	\$ 865,104	63	\$ 834,985	62	\$ 480,281	48
1170	應收帳款	六.2及十二	88,342	6	78,802	6	145,941	15
1200	其他應收款	十二	9,609	1	9,202	1	13,172	1
130x	存貨	六.3	178,161	13	191,941	14	143,085	14
1410	預付款項		407	-	603	-	90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35,001	3	36,816	3	16,123	2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176,624	86	1,152,349	86	798,692	80
	非流動資產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4及八	181,019	13	180,970	14	182,145	19
1780	無形資產	六.5	2,363	-	2,759	-	5,849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及六.15	7,258	1	3,548	-	3,775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1,270	-	1,270	-	2,224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191,910	14	188,547	14	193,993	20
1xxx	資產總計		\$ 1,368,534	100	\$ 1,340,896	100	\$ 992,685	1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林坤德

經理人：孫德厚

會計主管：嚴文芳

宏觀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續)

民國一〇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臺幣千元

負債及權益			一〇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70	應付帳款	四及十二	\$ 50,733	4	\$ 51,712	4	\$ 120,826	12
2200	其他應付款	四及十二	71,789	5	95,608	7	95,580	10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四及六.15	64,302	5	48,650	4	55,512	5
2322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六.7及十二	16,755	1	16,714	1	16,506	2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365	-	5,649	-	799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203,944	15	218,333	16	289,223	29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7及十二	47,626	3	51,829	4	64,406	7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四及六.15	217	-	1,734	-	1,235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47,843	3	53,563	4	65,641	7
2xxx	負債總計		251,787	18	271,896	20	354,864	36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100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9	247,009	18	247,009	19	224,649	23
3200	資本公積	六.9	365,429	27	368,429	27	63,871	6
3300	保留盈餘	六.9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36,551	3	36,551	3	21,225	2
3350	未分配盈餘		468,547	34	417,505	31	328,266	33
	保留盈餘合計		505,098	37	454,056	34	349,491	35
3400	其他權益		(789)	-	(494)	-	(190)	-
3xxx	權益總計		1,116,747	82	1,069,000	80	637,821	64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368,534	100	\$ 1,340,896	100	\$ 992,685	1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林坤福

經理人：孫德鳳

會計主管：嚴文芳

宏觀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經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臺幣千元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一〇六年第一季		一〇五年第一季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10	\$ 256,892	100	\$ 346,236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3	(129,487)	(50)	(195,329)	(56)
5900	營業毛利		127,405	50	150,907	44
6000	營業費用	六.8、11、12				
6100	推銷費用		(5,627)	(2)	(5,038)	(1)
6200	管理費用		(9,099)	(4)	(10,639)	(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6,207)	(6)	(47,216)	(14)
	營業費用合計		(30,933)	(12)	(62,893)	(18)
6900	營業利益		96,472	38	88,014	26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六.13				
7010	其他收入		1,416	-	795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36,177)	(14)	(6,885)	(2)
7050	財務成本		(193)	-	(314)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34,954)	(14)	(6,404)	(2)
7900	稅前淨利		61,518	24	81,610	24
7950	所得稅費用	四及六.15	(10,476)	(4)	(16,053)	(5)
8200	本期淨利		51,042	20	65,557	19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六.14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95)	-	(84)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295)	-	(84)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50,747	20	\$ 65,473	19
	每股盈餘(元)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六.16	\$ 2.07		\$ 2.92	
	本期淨利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六.16	\$ 2.05		\$ 2.88	
	本期淨利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林坤德

經理人：孫德鳳

會計主管：嚴文芳

宏觀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臺幣千元

代碼	項 目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權益總額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保 留 盈 餘		其他權益項目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110	3200	3310	3350	3410	3XXX
A1	民國105年1月1日餘額	\$224,649	\$63,871	\$21,225	\$262,709	\$(106)	\$572,348
D1	105年第一季淨利	-	-	-	65,557	-	65,557
D3	105年第一季其他綜合損益	-	-	-	-	(84)	(84)
D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65,557	(84)	65,473
Z1	民國105年3月31日餘額	\$224,649	\$63,871	\$21,225	\$328,266	\$(190)	\$637,821
A1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247,009	\$368,429	\$36,551	\$417,505	\$(494)	\$1,069,000
C17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數	-	(3,000)	-	-	-	(3,000)
D1	106年第一季淨利	-	-	-	51,042	-	51,042
D3	106年第一季其他綜合損益	-	-	-	-	(295)	(295)
D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51,042	(295)	50,747
Z1	民國106年3月31日餘額	\$247,009	\$365,429	\$36,551	\$468,547	\$(789)	\$1,116,747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林坤榮

經理人：孫德盛

會計主管：嚴文英

宏觀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第一季至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項 目	一〇六年第一季	一〇五年第一季	代碼	項 目	一〇六年第一季	一〇五年第一季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AAAA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BBBB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	\$ 61,518	\$ 81,610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898)	(3,868)
A20000	調整項目：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586)	(242)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484)	(4,110)
A20100	折舊費用	1,817	1,359				
A20200	攤銷費用	982	1,309	CCCC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A20300	呆帳費用轉列收入數	(88)	(55)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4,162)	(4,088)
A20900	利息費用	193	314	C09900	其他	(3,000)	-
A21200	利息收入	(1,416)	(769)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7,162)	(4,088)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A31150	應收帳款	(9,452)	16,093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263)	(83)
A31180	其他應收款	(299)	(2,830)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30,119	72,912
A31200	存貨	13,780	(68,837)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834,985	407,369
A31230	預付款項	196	28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865,104	\$480,281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1,815	(848)				
A32150	應付帳款	(979)	41,979				
A32180	其他應付款	(23,819)	10,937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5,284)	561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38,964	80,851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308	684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93)	(314)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51)	(28)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40,028	81,193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林坤



經理人：孫德



會計主管：嚴文



宏觀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宏觀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係於民國九十五年十一月十日完成設立登記。並於民國一〇〇年三月一日起，開始主要營業活動並產生重要收入。主要營業項目為射頻積體電路及整合射頻系統暨有關產品之研究、設計、製造及銷售等。本公司註冊地及主要營運據點位於新竹縣竹北市成功十二街28號8樓。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本集團)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報告業經董事會於民國一〇六年五月四日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 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而產生之會計政策變動

本集團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或解釋公告，首次適用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2. 截至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為止，本集團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如下：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此新準則之核心原則為企業認列收入以描述對客戶所承諾之商品或勞務之移轉，該收入之金額反映該等商品或勞務換得之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企業依該核心原則認列收入，應適用下列步驟：

- (a) 步驟1：辨認客戶合約
- (b) 步驟2：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c) 步驟3：決定交易價格
- (d) 步驟4：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e) 步驟5：於（或隨）企業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宏觀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此外，亦包括一套整合性之揭露規定，該等規定將使企業對財務報表使用者提供有關客戶合約所產生之收入與現金流量之性質、金額、時間及不確定性之綜合資訊。此準則自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最終版本，內容包括分類與衡量、減損及避險會計，此準則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及先前已發布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內容包含分類與衡量及避險會計)。

分類與衡量：金融資產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主要係以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及該金融資產之現金流量特性為基礎；金融負債則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外，另有「本身信用」變動不認列於損益之規定。

減損：係以預計損失模型評估減損損失，以原始認列後之信用風險是否重大增加而認列 12 個月或存續期間之預計信用損失。

避險會計：係以風險管理目標為基礎採用避險會計，並以避險比率衡量有效性。此準則自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此計畫係為處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合併財務報表」與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間，有關以子公司作價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而喪失控制之不一致。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規定投入非貨幣性資產以交換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時，應依順流交易之處理方式銷除所產生利益或損失之份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則規定應認列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之全數利益或損失。此修正限制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前述規定，當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所定義為業務之資產出售或投入時，其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應全數認列。

此修正亦修改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使得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當出售或投入不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所定義業務之子公司時，其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僅就非屬投資者所享有份額之範圍認列。

此外，此修正經決議未定期延後生效，但仍允許提前適用。

宏觀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4)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此新準則要求承租人除特定豁免條件外，對所有租賃採單一會計模式，即將大部分之租賃於資產負債表上認列資產及負債。另，出租人之租賃仍分類為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此準則自 2019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5) 未實現損失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

此修正係釐清對於未實現損失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方式。此修正自 2017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6) 揭露倡議(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之修正)

此修正係針對與負債有關之籌資活動，增加期初至期末之調節資訊。此修正自 2017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7)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闡釋

此修正主要係釐清如何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如何決定一企業為主理人或代理人，以及如何決定授權之收入認列應於某一時點或隨時間逐步認列。此修正自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8)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股份基礎給付」之修正

此修正包括：(1)釐清現金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若有既得條件(服務條件或非市價績效條件)，則於衡量日估計股份增值權時不得考慮市價條件以外之既得條件。既得條件應藉由調整股份增值權數量納入負債衡量之考量、(2)釐清若稅務法令要求企業以權益工具交割時，應扣繳稅款，此種協議若除了前述淨交割特性以外，其餘皆可符合權益工具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則此協議屬權益工具交割之交易、及(3)釐清若以現金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相關條款於修改後，符合以權益工具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則應自修改日起改作以權益工具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處理，並於修改日以權益工具於該日之公允價值就已取得之商品或勞務之累計程度認列至權益，除列以現金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於修改日存在之負債，修改日除列之負債之帳面金額與認列至權益金額兩者之差額認列至損益。此修正自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宏觀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 (9) 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

此修正協助解決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生效日(2018年1月1日)與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即將發布之新保險合約準則生效日(不會早於2020年)不同產生之議題。此修正允許企業所發行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適用範圍之保險合約，於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且新保險合約準則生效前，可減少特定之影響。此修正提出兩個方法，分別為覆蓋法及暫時豁免法，覆蓋法允許企業，對於新保險合約準則生效日前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規定可能產生之部分會計配比之損益影響數予以消除；暫時豁免法允許符合規定之企業可選擇於2021年以前遞延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規定(亦即在新保險合約準則生效前仍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規定)。

- (10) 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投資性不動產」之修正)

此修正增加投資性不動產轉換之相關規定，並釐清當不動產符合或不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且有用途改變之證據時，企業應將不動產轉入投資性不動產或從投資性不動產轉出，管理當局意圖改變並非用途改變之證據。此修正自2018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11) 2014-2016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此修正修改及增加針對部分準則修正之過渡條款，以及刪除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附錄E給予首次採用者之短期豁免。此修正自2018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此修正釐清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之揭露規定(除第B10至B16段外)，適用於分類至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停業單位之對其他個體之權益。此修正自2017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宏觀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此修正釐清當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係直接或間接透過屬創業投資組織或共同基金、單位信託及類似個體(包括與投資連結之保險基金)之個體所持有時，該個體應按個別投資之基礎選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之規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以衡量對該等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此外，若企業本身非為投資個體，且對投資個體關聯企業或投資個體合資具有權益時，企業對關聯企業或合資採用權益法時，係按每一投資個體關聯企業或投資個體合資，選擇維持該投資個體關聯企業或投資個體合資對其子公司之權益所採用之公允價值衡量。此修正自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2)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及預付(預收)款」

該解釋說明，於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21 號「匯率變動之影響」第 21 及 22 段時，為決定相關資產、費用或收益(或其一部分)之原始認列且於除列與預付(預收)外幣款項有關之非貨幣性資產或非貨幣性負債時所採用之交易日匯率，該交易日係指個體原始認列因預付(預收)外幣款項產生之非貨幣性資產或非貨幣性負債之日。如有多筆預付(預收)款項，個體須對各別預付(預收)款項決定其交易日。此解釋自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以上為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準則或解釋，其實際適用日期以金管會規定為準，本集團除現正評估(1)、(4)、(5)、(6)及(7)之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之潛在影響，暫時無法合理估計前述準則或解釋對本集團之影響外，其餘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 遵循聲明

本集團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

2. 編製基礎

合併財務報表除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係以歷史成本為編製基礎。除另行註明者外，合併財務報表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宏觀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3. 合併概況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原則

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被投資者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其對被投資者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控制即達成。特別是，本公司僅於具有下列三項控制要素時，本公司始控制被投資者：

- (1) 對被投資者之權力(亦即具有賦予其現時能力以主導攸關活動之既存權利)
- (2) 來自對被投資者之參與之變動報酬之暴險或權利，及
- (3) 使用其對被投資者之權力以影響投資者報酬金額之能力

當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少於多數之被投資者表決權或類似權利時，本公司考量所有攸關事實及情況以評估其是否對被投資者具有權力，包括：

- (1) 與被投資者其他表決權持有人間之合約協議
- (2) 由其他合約協議所產生之權利
- (3) 表決權及潛在表決權

當事實及情況顯示三項控制要素中之一項或多項發生變動時，本公司即重評估是否仍控制被投資者。

子公司自收購日(即本公司取得控制之日)起，即全部編入合併報表中，直到喪失對子公司控制之日為止。子公司財務報表之會計期間及會計政策與母公司一致。所有集團內部帳戶餘額、交易、因集團內部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內部利得與損失及股利，係全數銷除。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則該股權變動係以權益交易處理。

子公司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產生虧損餘額亦然。

若本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則

- (1) 除列子公司之資產(包括商譽)和負債；
- (2) 除列任何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
- (3) 認列取得對價之公允價值；
- (4) 認列所保留任何投資之公允價值；
- (5) 認列任何利益或虧損為當期損益；
- (6) 重分類母公司之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金額為當期損益。

宏觀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 名稱	主要業務	所持有權益百分比		
			106.03.31	105.12.31	105.03.31
本公司	漢唐股份有限公司	一般投資	100.00%	100.00%	100.00%
本公司	康曄股份有限公司	一般投資	100.00%	100.00%	100.00%
漢唐股份有限公司	宏宇股份有限公司	一般投資	100.00%	100.00%	100.00%
宏宇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宏觀微系統 科技有限公司	射頻積體電路 產品之技術 諮詢及服務	100.00%	100.00%	100.00%

本公司之子公司均已依規定列入編製合併報表之合併個體中。

上述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其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該等子公司民國一〇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五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8,404千元及8,477千元，負債總額分別為304千元及28千元，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第一季之綜合損益總額分別為(2,133)千元及(1,828)千元。

4. 除下列會計政策外，本集團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民國一〇五年度合併財務報告相同，其他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請參閱本集團民國一〇五年度之合併財務報告：

期中期間之所得稅費用，係以當年度預期總盈餘所適用之稅率予以應計及揭露，亦即將估計之年度平均有效稅率應用至期中期間之稅前利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與民國一〇五年度合併財務報告相同，請參閱本集團民國一〇五年度之合併財務報告。

宏觀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六、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6.03.31	105.12.31	105.03.31
庫存現金	\$1,390	\$1,595	\$1,217
支票及活期存款	145,701	445,956	361,841
定期存款	427,670	232,372	117,223
約當現金-附買回債券	290,343	155,062	-
合 計	<u>\$865,104</u>	<u>\$834,985</u>	<u>\$480,281</u>

2. 應收帳款

	106.03.31	105.12.31	105.03.31
應收帳款	\$88,645	\$79,193	\$146,240
減：備抵呆帳	(303)	(391)	(299)
合 計	<u>\$88,342</u>	<u>\$78,802</u>	<u>\$145,941</u>

本集團之應收帳款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本集團對客戶之授信期間通常為30天至90天。有關應收帳款減損所提列之呆帳變動及帳齡分析資訊如下(信用風險揭露詳附註十二)：

	群組評估 之減損損失	合計
106.01.01	\$391	\$391
當期迴轉之金額	(88)	(88)
106.03.31	<u>\$303</u>	<u>\$303</u>
105.01.01	\$354	\$354
當期迴轉之金額	(55)	(55)
105.03.31	<u>\$299</u>	<u>\$299</u>

宏觀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應收帳款之逾期帳齡分析如下：

	已逾期但尚未減損之應收帳款						合 計
	未逾期 且未減損	30天內	31-60天	61-90天	91-120天	121天以上	
106.03.31	\$88,000	\$342	\$-	\$-	\$-	\$-	\$88,342
105.12.31	78,796	-	-	-	6	-	78,802
105.03.31	144,821	1,094	-	-	-	26	145,941

3. 存貨

	106.03.31	105.12.31	105.03.31
原 料	\$18,818	\$24,719	\$15,638
在 製 品	86,170	93,760	92,791
製 成 品	73,173	73,462	34,656
合 計	<u>\$178,161</u>	<u>\$191,941</u>	<u>\$143,085</u>

本集團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第一季認列為費用之銷貨成本分別為129,487千元及195,329千元，其中包括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第一季存貨跌價回升利益2,798千元及存貨跌價損失253千元。

前述存貨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宏觀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試驗設備	辦公設備	合計
成本：						
106.01.01	\$96,040	\$72,696	\$-	\$17,071	\$7,210	\$193,017
增 添	-	-	-	1,799	99	1,898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	-	(50)	(50)
106.03.31	<u>\$96,040</u>	<u>\$72,696</u>	<u>\$-</u>	<u>\$18,870</u>	<u>\$7,259</u>	<u>\$194,865</u>
105.01.01	\$96,040	\$72,696	\$1,852	\$15,442	\$749	\$186,779
增 添	-	-	-	389	3,479	3,868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	-	(2)	(2)
105.03.31	<u>\$96,040</u>	<u>\$72,696</u>	<u>\$1,852</u>	<u>\$15,831</u>	<u>\$4,226</u>	<u>\$190,645</u>
折舊及減損：						
106.01.01	\$-	\$1,454	\$-	\$8,757	\$1,836	\$12,047
折 舊	-	363	-	895	559	1,817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	-	(18)	(18)
106.03.31	<u>\$-</u>	<u>\$1,817</u>	<u>\$-</u>	<u>\$9,652</u>	<u>\$2,377</u>	<u>\$13,846</u>
105.01.01	\$-	\$-	\$1,550	\$5,304	\$288	\$7,142
折 舊	-	364	-	860	135	1,359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	-	(1)	(1)
105.03.31	<u>\$-</u>	<u>\$364</u>	<u>\$1,550</u>	<u>\$6,164</u>	<u>\$422</u>	<u>\$8,500</u>
淨帳面金額：						
106.03.31	<u>\$96,040</u>	<u>\$70,879</u>	<u>\$-</u>	<u>\$9,218</u>	<u>\$4,882</u>	<u>\$181,019</u>
105.12.31	<u>\$96,040</u>	<u>\$71,242</u>	<u>\$-</u>	<u>\$8,314</u>	<u>\$5,374</u>	<u>\$180,970</u>
105.03.31	<u>\$96,040</u>	<u>\$72,332</u>	<u>\$302</u>	<u>\$9,667</u>	<u>\$3,804</u>	<u>\$182,145</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宏觀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5. 無形資產

	專利權	電腦軟體	合計
成本：			
106.01.01	\$3,459	\$10,766	\$14,225
增添－單獨取得	586	-	586
到期除列	-	(10,766)	(10,766)
106.03.31	<u>\$4,045</u>	<u>\$-</u>	<u>\$4,045</u>
105.01.01	\$2,305	\$10,766	\$13,071
增添－單獨取得	242	-	242
105.03.31	<u>\$2,547</u>	<u>\$10,766</u>	<u>\$13,313</u>
攤銷及減損：			
106.01.01	\$1,499	\$9,967	\$11,466
攤銷	183	799	982
到期除列	-	(10,766)	(10,766)
106.03.31	<u>\$1,682</u>	<u>\$-</u>	<u>\$1,682</u>
105.01.01	\$987	\$5,168	\$6,155
攤銷	109	1,200	1,309
105.03.31	<u>\$1,096</u>	<u>\$6,368</u>	<u>\$7,464</u>
淨帳面金額：			
106.03.31	<u>\$2,363</u>	<u>\$-</u>	<u>\$2,363</u>
105.12.31	<u>\$1,960</u>	<u>\$799</u>	<u>\$2,759</u>
105.03.31	<u>\$1,451</u>	<u>\$4,398</u>	<u>\$5,849</u>

認列無形資產之攤銷金額如下：

	106年第一季	105年第一季
研發費用	<u>\$982</u>	<u>\$1,309</u>

6. 短期借款

本集團截至民國一〇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尚未使用之短期借款額度分別為80,000千元、80,000千元及80,000千元。

宏觀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7. 長期借款

民國一〇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五年三月三十一日長期借款明細如下：

債權人	106.03.31	利率(%)	償還期間及辦法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擔保借款	\$37,895	1.700%	自105年1月至109年12月，每月為一期分60期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擔保借款	26,486	1.404%	自105年1月至109年12月，每月為一期分60期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小計：	64,381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16,755)		
合計：	<u>\$47,626</u>		

債權人	105.12.31	利率(%)	償還期間及辦法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擔保借款	\$40,339	1.700%	自105年1月至109年12月，每月為一期分60期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擔保借款	28,204	1.404%	自105年1月至109年12月，每月為一期分60期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小計：	68,543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16,714)		
合計：	<u>\$51,829</u>		

債權人	105.03.31	利率(%)	償還期間及辦法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擔保借款	\$47,599	1.700%	自105年1月至109年12月，每月為一期分60期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擔保借款	33,313	1.552%	自105年1月至109年12月，每月為一期分60期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小計：	80,912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16,506)		
合計：	<u>\$64,406</u>		

長期借款提供擔保情形，請詳財務報表附註八。

宏觀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8. 退職後福利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

本集團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第一季認列確定提撥計畫之費用金額分別為644千元及551千元。

9. 權益

(1) 普通股

截至民國一〇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均為400,000千元，每股票面金額10元，均為40,000千股，已發行股本分別為247,009千元、247,009千元及224,649千元，每股票面金額10元，分別為24,701千股、24,701千股及22,465千股。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度因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增資金額為22,360千元，增資基準日為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二十六日，業已完成變更登記。

(2) 資本公積

	106.03.31	105.12.31	105.03.31
發行溢價	\$360,355	\$363,355	\$58,797
其他	5,074	5,074	5,074
合計	<u>\$365,429</u>	<u>\$368,429</u>	<u>\$63,871</u>

依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公司無虧損時，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每年得以實收資本之一定比率為限撥充資本，前述資本公積亦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現金分配。

民國一〇五年度本公司員工在股票信託期間內離職，致員工持股信託委員會依信託協議書將離職員工信託持股票出售與第三者，處分所得價金扣除應返還員工之金額後匯回本公司之剩餘款項11,391千元，視為本公司收回股票後再發行，予以貸計權益科目資本公積-發行溢價項下。

宏觀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3)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一、提繳稅捐。
- 二、彌補虧損。
- 三、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
- 四、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五、本條第一項一至四款的餘額加計期初保留盈餘，經股東會決議保留或分派股東紅利。

本公司係屬技術密集之科技事業，正值成長期，為配合長期資本規劃及滿足股東對現金流量之需求，本公司係採剩餘股利政策，以健全公司之成長與永續經營。股東紅利分派時須考量未來擴展營運規模及現金流量之需求，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提撥不低於10%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惟累積可供分配盈餘低於實收股本10%時，得不予分配；但每年現金股利不得低於當年度股東紅利總額的百分之十。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總額已達資本總額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得以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放新股或現金。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本公司依金管會於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六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函令規定，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帳列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於轉換日因選擇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開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財務報告後，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已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餘額與其他權益減項淨額之差額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三月十六日及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二十九日之董事會及股東常會，分別擬議及決議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列示如下：

宏觀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盈餘指撥及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05年度	104年度	105年度	104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23,752	\$15,326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98,804	67,395	4.0	3.0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三月十六日經董事會擬議以資本公積預計發放現金每股1元，與發放普通股現金股利每股4元，共預計發放現金每股5元。

有關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估列基礎及認列金額之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12。

10. 營業收入

	106年第一季	105年第一季
商品銷售收入	\$256,892	\$346,236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	-
合 計	\$256,892	\$346,236

11. 營業租賃

本集團為承租人

本集團簽訂廠房之商業租賃合約，其平均年限為三至五年且無續租權，在此合約中並未對本集團加諸任何限制條款。

依據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合約，民國一〇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五年三月三十一日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6.03.31	105.12.31	105.03.31
不超過一年	\$362	\$711	\$1,443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92	103	361
合 計	\$454	\$814	\$1,804

營業租賃認列之費用如下：

	106年第一季	105年第一季
最低租賃給付	\$514	\$688

宏觀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2.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106年第一季			105年第一季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9,260	\$9,260	\$-	\$29,750	\$29,750
勞健保費用	-	1,227	1,227	-	1,195	1,195
退休金費用	-	644	644	-	551	551
伙食費用	-	339	339	-	318	318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	1,840	1,840	-	4,064	4,064
折舊費用	-	1,817	1,817	-	1,359	1,359
攤銷費用	-	982	982	-	1,309	1,309

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四為員工酬勞，不高於百分之四為董事酬勞。但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述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有關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第一季依獲利狀況，分別以6,000千元及1,800千元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並認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分別為6,000千元及1,800千元，帳列於薪資費用項下；民國一〇五年第一季依獲利狀況，分別以15,107千元及4,029千元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並認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分別為15,107千元及4,029千元，帳列於薪資費用項下。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三月十六日董事會決議以現金發放民國一〇五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為34,000千元及7,100千元。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實際配發員工酬勞與董事酬勞金額與民國一〇五年度財務報告以費用列帳之金額並無差異。

宏觀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 其他收入

	106年第一季	105年第一季
利息收入	\$1,416	\$769
其他收入—其他	-	26
合 計	<u>\$1,416</u>	<u>\$795</u>

(2)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6年第一季	105年第一季
淨外幣兌換損失	\$35,994	\$6,885
其 他	183	-
合 計	<u>\$36,177</u>	<u>\$6,885</u>

(3) 財務成本

	106年第一季	105年第一季
銀行借款之利息	<u>\$193</u>	<u>\$314</u>

14. 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

民國一〇六年第一季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 當期產生	當期 重分類調整	其他 綜合損益	所得稅利益 (費用)	稅後金額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u>\$(295)</u>	<u>\$-</u>	<u>\$(295)</u>	<u>\$-</u>	<u>\$(295)</u>

民國一〇五年第一季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 當期產生	當期 重分類調整	其他 綜合損益	所得稅利益 (費用)	稅後金額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u>\$(84)</u>	<u>\$-</u>	<u>\$(84)</u>	<u>\$-</u>	<u>\$(84)</u>

宏觀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5.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如下：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106年第一季	105年第一季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應付所得稅	\$15,703	\$18,263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與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其迴轉有關之		
遞延所得稅利益	(5,227)	(2,210)
所得稅費用	<u>\$10,476</u>	<u>\$16,053</u>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6.03.31	105.12.31	105.03.31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45,468</u>	<u>\$45,468</u>	<u>\$13,254</u>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預計及一〇四年度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10.89%及15.61%。

本公司已無屬民國八十六年度(含)以前之未分配盈餘。

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含)以前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均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在案。

16. 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稀釋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加上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轉換為普通股時將發行之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

宏觀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06年第一季	105年第一季
(1)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千元)	\$51,042	\$65,557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24,701	22,465
基本每股盈餘(元)	\$2.07	\$2.92
(2) 稀釋每股盈餘		
經調整稀釋效果後之本期淨利(千元)	\$51,042	\$65,557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24,701	22,465
稀釋效果：		
員工酬勞－現金(千股)	208	280
經調整稀釋效果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24,909	22,745
稀釋每股盈餘(元)	\$2.05	\$2.88

於報導期間後至財務報表通過發布前，並無任何重大改變期末流通在外普通股或潛在普通股股數之其他交易。

七、關係人交易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之獎酬

	106年第一季	105年第一季
短期員工福利	\$6,431	\$11,571
退職後福利	100	98
合 計	\$6,531	\$11,669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計有下列資產作為擔保品：

項 目	帳面金額			擔保債務內容
	106.03.31	105.12.31	105.03.3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土地及建築物	\$166,919	\$167,282	\$168,372	長期借款

宏觀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無此事項。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十二、其他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金融資產

	106.03.31	105.12.31	105.03.31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不含庫存現金)	\$863,714	\$833,390	\$479,064
應收帳款淨額	88,342	78,802	145,941
其他應收款	9,609	9,202	13,172
合 計	<u>\$961,665</u>	<u>\$921,394</u>	<u>\$638,177</u>

金融負債

	106.03.31	105.12.31	105.03.31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款項	\$122,522	\$147,320	\$216,406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64,381	68,543	80,912
合 計	<u>\$186,903</u>	<u>\$215,863</u>	<u>\$297,318</u>

2.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集團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主要為管理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依集團之政策及風險偏好，進行前述風險之辨認、衡量及管理。

宏觀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本集團對於前述財務風險管理已依相關規範建立適當之政策、程序及內部控制，重要財務活動須經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管理活動執行期間，本集團須確實遵循所訂定之財務風險管理之相關規定。

3. 市場風險

本集團之市場風險係金融工具因市場價格變動，導致其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市場風險主要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例如權益工具)。

實務上極少發生單一風險變數單獨變動之情況，且各風險變數之變動通常具關聯性，惟以下各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並未考慮相關風險變數之交互影響。

匯率風險

本集團匯率風險主要與營業活動(收入或費用所使用之貨幣與本集團功能性貨幣不同時)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有關。

本集團之應收外幣款項與應付外幣款項之部分幣別相同，此時，部位相當部分會產生自然避險效果；另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屬策略投資，因此，本集團未對此進行避險。

本集團匯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主要外幣貨幣性項目，其相關之外幣升值/貶值對本集團損益及權益之影響。本集團之匯率風險主要受美金匯率波動影響，敏感度分析資訊如下：

當新台幣對美金升值/貶值1%時，對本集團於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第一季之損益將分別減少/增加8,128千元及4,491千元。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因市場利率之變動而導致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主要係來自於浮動利率之借款。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利率暴險項目，包括浮動利率投資、浮動利率借款及利率交換合約，並假設持有一個會計年度，當利率上升/下降1%，對本集團於民國一〇六及一〇五年第一季之損益將減少/增加161千元及202千元。

宏觀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4. 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所載之義務，並導致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營業活動(主要為應收帳款及票據)及財務活動(主要為銀行存款及各種金融工具)所致。

每一業務單位係依循本集團之顧客信用風險之政策、程序及控制以管理客戶信用風險。所有客戶之信用風險評估係綜合考量該客戶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之評等、以往之歷史交易經驗、目前經濟環境以及本集團內部評等標準等因素。另本集團亦於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以降低特定客戶之信用風險。

本集團截至民國一〇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前十大客戶應收款項占本集團應收款項總額之百分比分別為80.51%、76.34%及93.48%，其餘應收款項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本集團之財務部依照集團政策管理銀行存款、固定收益證券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由於本集團之交易對象係由內部之控管程序決定，屬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有投資等級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5. 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集團藉由現金及約當現金及銀行借款等合約以維持財務彈性。下表係彙總本集團金融負債之合約所載付款之到期情形，依據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其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所列金額亦包括約定之利息。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報導期間結束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非衍生金融工具

	短於一年	二至三年	四至五年	合計
106.03.31				
應付款項	\$122,522	\$-	\$-	\$122,522
借款	17,731	35,462	13,299	66,492
105.12.31				
應付款項	147,320	-	-	147,320
借款	17,731	35,462	17,732	70,925

宏觀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短於一年	二至三年	四至五年	合計
105.03.31				
應付款項	\$216,406	\$-	\$-	\$216,406
借款	17,276	36,940	29,552	83,768

6.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1) 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本集團衡量或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或假設如下：

A. 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負債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主要係因此類工具之到期期間短。

(2)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本集團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7.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

本集團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金額單位：千元			
	106.03.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27,299	30.31	\$827,433
人民幣	16,638	4.407	73,324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481	30.31	14,579

宏觀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05.12.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16,205	32.25	\$522,611
人民幣	10,300	4.619	47,576
<u>金融負債</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875	32.25	28,219
105.03.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15,333	32.22	\$494,029
人民幣	11,594	4.984	57,784
<u>金融負債</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1,393	32.22	44,882
106年第一季		105年第一季	
貨幣性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兌換(損)益	新台幣	新台幣	
美金	\$(31,308)	\$(6,874)	
人民幣	(4,240)	(11)	
歐元	(446)	-	

上述資訊係以外幣帳面金額(已換算至功能性貨幣)為基礎揭露。

8.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之最主要目標，係確認維持健全之信用評等及良好之資本比率，以支持企業營運及股東權益之極大化。本集團依經濟情況以管理並調整資本結構，可能藉由調整股利支付、返還資本或發行新股以達成維持及調整資本結構之目的。

宏觀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詳附表一。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對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重大影響力或具控制能力者，被投資公司之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詳附表二。

3.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詳附表三。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直接或間接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詳附表一。

十四、部門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從事射頻積體電路及整合視頻系統暨有關產品之研究、設計、製造及銷售等。合併公司營運決策者係複核公司整體營運結果，以制訂公司資源之決策並評估公司整體之績效，故為單一營運部門。

宏觀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一：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占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註3)
0	宏觀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宏觀微系統科技 有限公司	1	委託研究費	\$2,027	依合約而定	0.79%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如下(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4：本表之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得由公司依重大性原則決定是否須列示。

宏觀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二：被投資公司之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新台幣千元/美金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 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漢唐股份有限公司	賽席爾	投資公司	\$6,517 (USD 215,000)	\$6,517 (USD 215,000)	215,000	100.00%	\$6,220	\$(106)	\$(106)	本公司 之子公司
	康曄股份有限公司	薩摩亞	投資公司	1,212 (USD 40,000)	1,212 (USD 40,000)	40,000	100.00%	1,150	-	-	本公司 之子公司
漢唐股份 有限公司	宏宇股份有限公司	賽席爾	投資公司	6,441 (USD 212,500)	6,441 (USD 212,500)	212,500	100.00%	6,146	(106)	(106)	本公司 之孫公司

宏觀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三：大陸投資資訊

單位：新台幣千元/美金千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1)	本期期初自台灣 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 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 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 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深圳宏觀微系統 科技有限公司	射頻積體電路 產品之技術 諮詢及服務	\$6,244 (USD210)	經由第三地區投 資事業間接投資 (註2)	\$6,244 (USD210)	\$-	\$-	\$6,224 (USD210)	\$(106)	100.00%	\$(106)	\$6,076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 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註3)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註3)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6,244 (USD210)	\$6,244 (USD210)	\$670,048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如下：

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3. 其他方式。

註2：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漢唐股份有限公司，再由漢唐股份有限公司轉投資之宏宇股份有限公司再轉投資該大陸公司。

註3：係按匯出當時之匯率換算。